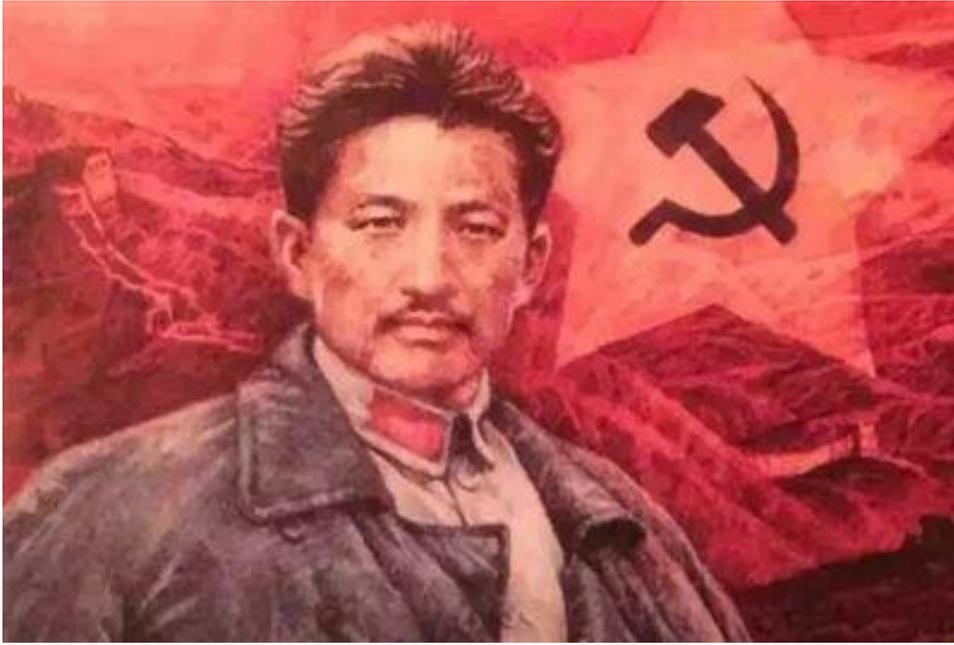


方志敏：中国一定有个可赞美的光明前途

马克思主义学院 翟述斌

按：方志敏烈士为了人民的幸福和民族的解放，艰苦奋斗、英勇顽强、奉献牺牲，面对艰难险阻坚定理想信仰，面对敌人的威逼利诱意志如钢、坚贞不屈。在革命斗争中对党无比忠诚、顾全大局、敢于担当、勇于创新创造，清正廉洁、严于律己，始终把人民的利益放在第一位，表现出优秀共产党员崇高的精神品质，创建了被毛泽东同志高度称赞的“方志敏式”革命根据地，荣获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颁发的“苏维埃模范省”光荣称号，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在狱中写下了《可爱的中国》和《清贫》等十三万六千多字的文稿，成为中国革命史上的绝唱，属于中华民族不朽的精神财富。上世纪八十年代，上饶市委和江西党史部门把方志敏的精神内涵高度概括为“爱国、清贫、创造、奉献”八个字，成为我们后人永远学习的精神。

方志敏（1899年8月21日～1935年8月6日），原名远镇，乳名正鹄，号慧生。江西上饶市弋阳漆工镇湖塘村人，中国共产党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杰出的农民运动领袖，土地革命战争时期闽浙（皖）赣革命根据地和红十军团的缔造者。他8岁入私塾，12岁便辍学辅助家庭务农，童年在家乡度过。17岁时在乡亲们的帮助下进入县立高等小学，在校内时接受新文化运动的影响。1922年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4年3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他激动地写道：“从此，我的一切，直到我的生命都交给党去了。”



第一次国共合作期间，方志敏先后任国民党江西省党部执行委员兼农民部部长、中共江西区委工委书记、中共江西省委农民协会秘书长。1927年3月赴武汉，当选为中华全国农民协会临时委员会执行委员。8月，“南昌起义”后，返回弋阳发动秋收起义，先后任中共弋阳区委书记、中共横峰区委书记。11月至1928年2月，与黄道等人组织领导了弋横起义，时任中共弋阳、横峰、贵溪、铅山、上饶五县工作委员会书记兼起义总指挥，起义失利后率部转入磨盘山区坚持斗争。1928年4月，方志敏任中共弋阳县委书记，并创建工农革命军第二军第二师第十四团一营一连，领导建立了弋阳、横峰县苏维埃政府，任弋阳县苏维埃政府主席。6月，主持召开弋、横两县县委联席会议，批判了埋枪逃跑的错误主张，确定了反“围剿”斗争的基本战略。会后，赴贵溪、鄱阳、万年、德兴、湖口等县，发展党组织，建立革命武装，组织农民起义。

方志敏率领起义农军开展游击战争，运用“声东击西、避实击虚”，“吃得下就吃、吃不下就跑”等战术，一年内连续打退国民党

军四次“进剿”。1929年，方志敏任中共信江特委书记兼中共贵溪县委书记、信江特区苏维埃政府主席，领导建立江西红军独立第一团。1930年任信江苏维埃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率独立团在赣东北、闽北一带开辟根据地。先后领导了贵溪、万年等县的农民起义，多次粉碎了国民党军的局部性“围剿”。7月，领导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8月，当选为赣东北特区革命委员会主席。9月，当选为赣东北行委执行委员，随红十军转战赣东北。

1931年3月，方志敏当选为赣东北特区苏维埃政府主席兼文化委员会主席。3月下旬，任红十军政委后当选为赣东北特委常委，率部转战贵溪、余江及闽北地区，在闽北连打11仗，连战皆捷。9月，被选为中共赣东北省委常委。11月，在第一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执行委员、主席团委员。同年当选为赣东北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兼财政部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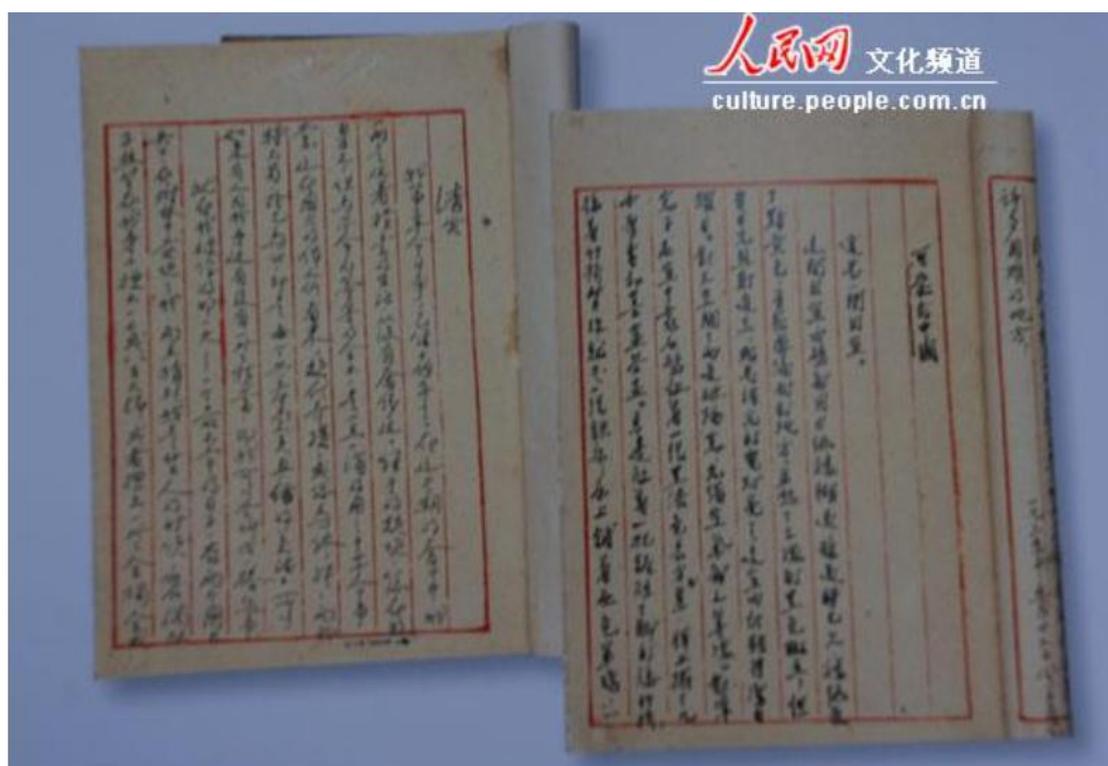
1932年9月，再任红十军政委，率部二进闽北，先后攻占赤石、星村两镇和浦城等地。12月，任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主席。1933年1月，红十军改编为红十一军，兼任政委，并组建新红十军。3月，被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授予的红旗荣誉勋章。12月，任中共闽浙赣省委书记、闽浙赣军区司令员。期间坚决抵制“左”倾冒险主义指导方针，先后领导赣东北和闽浙赣苏区军民进行反“围剿”斗争，并配合中央革命根据地反“围剿”作战。

1934年1月，在中共临时中央局召开的六届五中全会上增补为中央委员，并在第二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上再度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主席团委员。

1934年11月底，方志敏奉命率红军北上抗日先遣队北上，任红10军团军政委员会主席，在皖南遭国民党军重兵围追堵截，艰苦奋

战两月余，被7倍于己的敌军围困。他带领先头部队奋战脱险，但为接应后续部队，复入重围，终因寡不敌众，于1935年1月在江西玉山陇首村被俘。被俘那天，国民党士兵搜遍方志敏全身，除了一块怀表和一支钢笔，没有一文钱。诚如方志敏所说：“清贫，洁白朴素的生活，正是我们革命者能够战胜许多困难的地方。”

在狱中，面对敌人的严刑和诱降，方志敏大义凛然，坚贞不屈。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方志敏用自己的心血写下了《可爱的中国》《清贫》《狱中纪实》等著名篇章。“我能舍弃一切，但是不能舍弃党，舍弃阶级，舍弃革命事业，我有一天生命，我就应该为它们工作一天！”“敌人只能砍下我们的头颅，决不能动摇我们的信仰！因为我们信仰的主义乃是宇宙的真理！”……



1935年8月6日，方志敏在江西南昌英勇就义，时年36岁。

清贫，是方志敏一生最鲜明的品格风范，是他一生大义担当的生动写照，是中国共产党的传家宝，是中国共产党人永志不忘的红色

血脉。习近平同志曾深情地说：“我多次读方志敏烈士在狱中写下的《清贫》。那里面表达了老一辈共产党人的爱和憎，回答了什么是真正的穷和富，什么是人生最大的快乐，什么是革命者的伟大信仰，人到底怎样活着才有价值，每次读都受到启示、受到教育、受到鼓舞。”

“中国一定有个可赞美的光明前途。”……如今，光明前途已成为现实，方志敏的不朽名句，仍激励后人不忘初心，继续前进。

